

■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大礼包
扫码领取



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

XIAOFANG ANQUAN JISHU ZONGHE NENGLI

教材精编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编写组 编

本书送160元大礼包
(3D电子书、3D题库)
详情见封底

中国石化出版社
[HTTP://WWW.SINOPEC-PRESS.COM](http://WWW.SINOPEC-PRESS.COM)
教·育·出·版·中·心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 教材精编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
辅导用书编写组 编

中国石化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科目《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的辅导用书。本书根据最新考试大纲、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现行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教材《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的内容编写而成，共分为5篇32章。每章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本章知识结构，清晰勾勒出每章的知识脉络；第二部分为大纲要求，标明了考试大纲规定需要掌握的知识内容；第三部分为考点难点归纳，在剖析历年真题命题规律的基础上，对现行辅导教材的内容进行了图表式归纳总结，以突出考试的高频核心考点。随书赠送配套3D题库【历年真题+章节题库+考前押题】，考查知识点全面，解答详细。

圣才学习网(www.100xuexi.com)提供注册消防工程师等各种工程类考试辅导方案【视频课程、3D电子书、3D题库等】。购书享受大礼包增值服务【50元3D电子书+30元3D题库+80元手机版电子书/题库】。本书提供名师考前直播答疑，手机电脑均可观看，直播答疑在考前推出（具体时间见网站公告）。手机扫码（本书封面的二维码），或者登录圣才学习网首页的【购书大礼包】专区(www.100xuexi.com/gift)，免费领取本书大礼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教材精编/注册消防工程师
资格考试辅导用书编写组编. —北京:中国石化出版社,
2016.7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ISBN 978 - 7 - 5114 - 4210 - 9

I. ①消… II. ①注… III. ①消防 - 安全技术 - 资格
考试 - 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TU99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59363 号

未经本社书面授权，本书任何部分不得被复制、抄袭，或者
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传播。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中国石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8 号

邮编：100011 电话：(010)84271850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84289974

<http://www.sinopec-press.com>

E-mail：press@sinopec.com

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3.25 印张 324 千字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50.00 元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编 写 组

肖 娟 娄旭海 李如玉 侯蒙雨 蔡翠茵
陈旖旎 谢 菲 陈爱玲 蒋云霞 李依依
张 慧 段瑞权 赵薇莎 倪彦辉 李昌付

序 言

为了帮助考生顺利通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我们根据最新考试大纲和指定教材编写了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1. 消防安全技术实务教材精编
2. 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教材精编
3. 消防安全案例分析教材精编

本书是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科目《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的辅导用书。本书根据最新考试大纲、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现行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教材《消防安全技术综合能力》的内容编写而成，共分为5篇32章。每章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本章知识结构，清晰勾勒出每章的知识脉络；第二部分为大纲要求，标明了考试大纲规定需要掌握的知识内容；第三部分为考点难点归纳，在剖析历年真题命题规律的基础上，对现行辅导教材的内容进行了图表式归纳总结，以突出考试的高频核心考点。

购买本书享受大礼包增值服务！手机扫码（本书封面的二维码），或者登录圣才学习网首页的【购书大礼包】专区（www.100xuexi.com/gift），免费领取本书大礼包。具体包括：

- ①3D电子书（真题详解+教材精编，价值50元）；
- ②3D题库【历年真题+章节题库+考前押题】（价值30元）；
- ③手机版【电子书/题库】（价值80元）。

本书提供名师考前直播答疑，手机电脑均可观看，直播答疑在考前推出（具体时间见网站公告）。

与本书相配套，圣才学习网提供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网络课程、3D电子书、3D题库（免费下载，送手机版）。

圣才学习网（www.100xuexi.com）是一家为全国各类考试和专业课学习提供名师网络课程、3D电子书、3D题库（免费下载，送手机版）等全方位教育服务的综合性学习型视频学习网站，拥有近100种考试（含418个考试科目）、194种经典教材（含英语、经济、管理、证券、金融等共16大类），合计近万小时的面授班、网授班课程。

资格考试：www.100xuexi.com（圣才学习网）

考研辅导：www.100exam.com（圣才考研网）

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辅导用书编委会

目 录

《第一篇 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与消防职业道德》

第一章 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1)	第一节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概述	(8)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	第二节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的原则	(8)
第二节 相关法律	(3)	第三节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基本规范	(9)
第三节 部门规章	(5)	第四节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修养	(9)
第四节 规范性文件	(7)		
第二章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	(8)		

《第二篇 建筑防火检查》

第一章 建筑分类和耐火等级检查	(10)	第一节 安全出口与疏散出口	(31)
第一节 建筑分类	(10)	第二节 疏散走道与避难走道	(34)
第二节 建筑耐火等级	(11)	第三节 疏散楼梯间	(35)
第二章 总平面布局与平面布置检查	(14)	第四节 避难疏散设施	(37)
第一节 总平面布局	(14)	第五章 防爆检查	(38)
第二节 平面布置	(17)	第一节 建筑防爆	(38)
第三节 救援设施的布置	(22)	第二节 电气防爆	(40)
第三章 防火防烟分区检查	(24)	第三节 设施防爆	(40)
第一节 防火分区	(24)	第六章 建筑装修和保温系统检查	(42)
第二节 防烟分区	(27)	第一节 建筑内部装修	(42)
第三节 防火分隔措施	(28)	第二节 建筑外墙的装饰	(43)
第四章 安全疏散检查	(31)	第三节 建筑保温系统	(44)

《第三篇 消防设施安装、检测与维护管理》

第一章 消防设施质量控制、维护保养与消防控制室管理	(45)	第一节 消防设施安装调试与检测	(45)
---------------------------------	--------	-----------------------	--------

第二节	消防设施维护管理	(48)	第三节	系统组件的安装与调试	(88)
第三节	消防控制室管理	(49)	第四节	系统的检测与验收	(91)
第二章	消防给水	(52)	第五节	系统维护管理	(94)
第一节	系统构成	(52)	第八章	泡沫灭火系统	(96)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53)	第一节	系统构成	(96)
第三节	系统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55)	第二节	泡沫液和系统组件(设备)现场检查	(97)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61)	第三节	系统组件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98)
第三章	消火栓系统	(62)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104)
第一节	系统构成	(62)	第九章	干粉灭火系统	(106)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62)	第一节	系统构成	(106)
第三节	系统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65)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107)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66)	第三节	系统组件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107)
第四章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67)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111)
第一节	系统构成	(67)	第十章	建筑灭火器配置	(113)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68)	第一节	安装设置	(113)
第三节	系统组件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69)	第二节	竣工验收	(115)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72)	第三节	维护管理	(116)
第五章	水喷雾灭火系统	(77)	第十一章	防烟排烟系统	(120)
第一节	系统构成	(77)	第一节	系统构成	(120)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77)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121)
第三节	系统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77)	第三节	系统的安装检测与调试	(121)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79)	第四节	系统验收	(124)
第六章	细水雾灭火系统	(80)	第五节	系统维护管理	(125)
第一节	系统构成	(80)	第十二章	消防用电设备的供配电与电气防火	(127)
第二节	系统组件(设备)安装前检查	(81)	第一节	消防用电设备供配电系统	(127)
第三节	系统组件安装调试与检测验收	(81)	第二节	电气防火要求及技术措施	(129)
第四节	系统维护管理	(84)	第十三章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133)
第七章	气体灭火系统	(87)	第一节	系统分类与构成	(133)
第一节	系统构成	(87)	第二节	系统安装与调试	(133)
第二节	系统部件、组件(设备)安装前的检查	(88)	第三节	系统检测与维护	(136)

第十四章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39)	第一节	系统构成 (153)
第一节	系统构成 (139)	第二节	系统安装前的检查 (153)
第二节	系统安装与调试 (140)	第三节	系统安装与调试 (154)
第三节	系统检测与维护 (147)	第四节	系统检测与维护 (155)
第十五章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153)			

第四篇 消防安全评估方法与技术

第一章	区域消防安全评估方法与技术		第一节	消防性能化设计的适应范围 (163)
	要求 (157)	第二节	建筑消防性能化设计的基本程序与设计步骤 (163)
第一节	评估方法 (157)	第三节	资料收集与安全目标设定 (165)
第二节	评估范例(略) (159)	第四节	软件选取 (168)
第二章	建筑火灾风险分析方法与评估		第五节	火灾场景和疏散场景设定 (169)
	要求 (160)	第六节	计算分析及结果运用 (171)
第一节	评估方法 (160)	第七节	性能化防火设计文件编制 (172)
第二节	某体育中心火灾风险评估范例(略) (162)			
第三章	建筑消防性能化设计方法与技术要求 (163)			

第五篇 消防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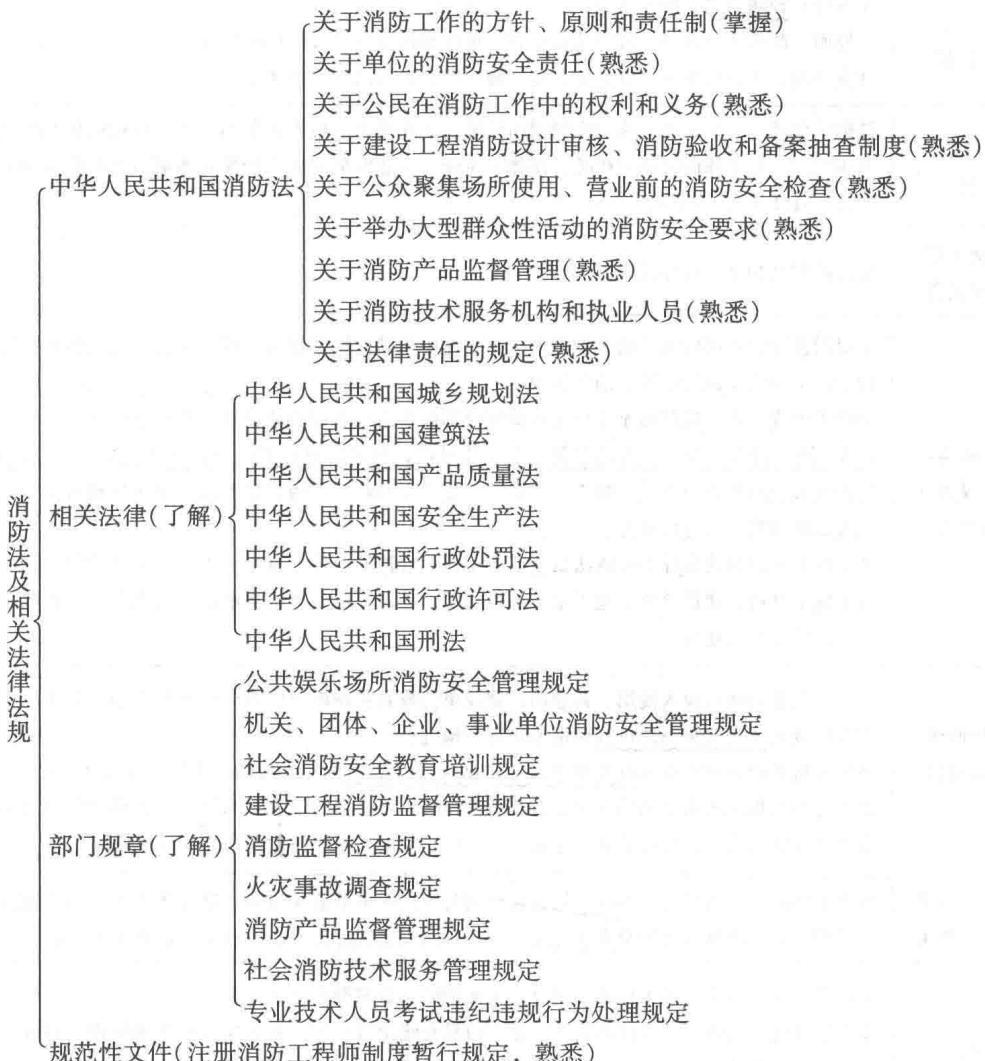
第一章	消防安全管理概述 (173)	第一节	消防宣传与教育培训概述 (186)
第一节	消防安全管理的发展 (173)	第二节	消防宣传与教育培训的主要内容和形式 (186)
第二节	消防安全管理的性质和特性 (173)	第三节	典型社会单位的消防宣传与教育培训 (187)
第三节	消防安全管理的要素 (173)	第四章	应急预案编制与演练 (190)
第二章	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 (175)	第一节	应急预案概述 (190)
第一节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175)	第二节	应急预案编制 (190)
第二节	消防安全组织和职责 (177)	第三节	应急预案演练 (191)
第三节	消防安全制度和落实 (179)	第五章	施工消防安全管理 (193)
第四节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确定和管理 (181)	第一节	施工现场的火灾风险及管理职责 (193)
第五节	火灾隐患及重大火灾隐患的判定 (182)	第二节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局 (194)
第六节	消防档案 (185)	第三节	施工现场内建筑的防火要求 (195)
第三章	社会单位消防宣传与教育培训 (186)			

第四节 施工现场临时消防设施设置	第一节 概述 (202)
..... (197)	第二节 大型群众性活动消防安全管理要求 (203)
第五节 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管理要求	第三节 大型群众性活动消防工作实施 (204)
第六章 大型群众性活动消防安全管理 (202)	

第一篇 消防法及相关法律 法规与消防职业道德

第一章 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本章知识结构】



【大纲要求】

根据《消防法》《行政处罚法》和《刑法》等法律以及《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等行政规章的有关规定，分析、判断建设工程活动和消防产品使用以及其他消防安全管理过程中存在的消防违法行为及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考点难点归纳】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009年5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下简称《消防法》)的主要规定见表1-1-1。

表1-1-1 《消防法》的主要规定

要点	具体内容
消防工作的方针、原则和责任制	①方针：预防为主、防消结合。 ②原则：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 ③责任制：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社会化的消防工作网络
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	任何单位都有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任何单位都有参加有组织的灭火工作的义务；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应当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消防宣传教育，具体见表1-1-2
公民在消防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	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具体见表1-1-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和备案抽查制度	①对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实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 ②除①中规定的，按照国家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自依法取得施工许可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建设单位在工程验收后应当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 ③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未经依法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负责审批该工程施工许可的部门不得给予施工许可，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不得施工；建设工程未经依法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
公众聚集场所在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	①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单位或者使用单位应当向场所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 ②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对该场所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③对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或者经检查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直接给予责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停产停业和罚款等行政处罚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消防安全要求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时，承办人应当依法向公安机关申请安全许可，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组织演练，明确消防安全责任分工，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员，确保消防系统符合规定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	①消防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必须符合行业标准。 ②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 ③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加强对消防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并依法进行处罚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和执业人员规定	消防产品质量认证、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监测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和执业人员，应当依法获得相应的资质、资格
法律责任的规定	设有警告、罚款、拘留、责令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没收违法所得、责令停止执业(吊销相应资质、资格)六类行政处罚

表 1-1-2 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

单位主体	消防安全责任
一般单位	<p>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p> <p>①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p> <p>②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p> <p>③对建筑消防设施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测，确保完好有效，检测记录应当完整准确，存档备查。</p>
一般单位	<p>④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p> <p>⑤组织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p> <p>⑥组织进行有针对性的消防演练。</p> <p>⑦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职责。</p> <p>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非法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p>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p>除履行单位消防安全职责外，还应当履行下列特殊的消防安全职责：</p> <p>①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p> <p>②建立消防档案，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置防火标志，实行严格管理。</p> <p>③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建立巡查记录。</p> <p>④对职工进行岗前消防安全培训，定期组织消防安全培训和消防演练</p>
其他情况	<p>①同一建筑物由两个以上单位管理或者使用的，应当明确各方的消防安全责任，并确定责任人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和消防车通道进行统一管理。</p> <p>②任何单位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p> <p>③任何单位都应当无偿为报警提供便利，不得阻拦报警，严禁谎报火警；发生火灾，必须立即组织力量扑救，邻近单位应当给予支援；火灾扑灭后，发生火灾的单位和相关人员应当按照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的要求保护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如实提供与火灾有关的情况。</p> <p>④被责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停产停业的单位，应当在整改后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报告，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检查合格，方可恢复施工、使用、生产、经营</p>

表 1-1-3 公民在消防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

要点	具体内容
公民在消防工作中的权利	任何人都有权对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执法中的违法行为进行检举、控告
公民在消防工作中的义务	<p>①任何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任何成年人都有参加有组织的灭火工作的义务。</p> <p>②任何人不得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p> <p>③任何人发现火灾都应当立即报警；任何人都应当无偿为报警提供便利，不得阻拦报警；严禁谎报火警。</p> <p>④火灾扑灭后，相关人员应当按照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的要求保护现场，接受事故调查，如实提供与火灾有关的情况</p>

第二节 相关法律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1)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
- (2)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机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见表 1-1-4)

表 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要点	具体内容
行政处罚的种类	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行政拘留；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的原则	①处罚法定原则；②处罚公正、公开原则；③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④权利保障原则；⑤一事不再罚原则
行政处罚的程序	①行政处罚的程序分为一般程序、简易程序两大类。 ②一般程序由受案、调查取证、告知、听取申辩和质证、决定等阶段构成。 ③简易程序适用于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当场做出的对公民处以警告或较少罚款的行政处罚
违法处罚的法律责任	构成犯罪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或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追究刑事责任；不构成犯罪的，给予行政处分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刑法》中规定的相关罪行的定义、立案标准及刑罚见表 1-1-5。

表 1-1-5 《刑法》中相关罪行的定义、立案标准及刑罚

类型	具体内容	
失火罪	定义	由于行为人的过失引起火灾，造成严重后果，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
	立案标准	①导致死亡 1 人以上，或者重伤 3 人以上的。 ②导致公共财产或者他人财产直接经济损失 50 万元以上的。 ③造成 10 户以上家庭的房屋以及其他基本生活资料烧毁的。 ④造成森林火灾，过火有林地面积 2 公顷以上，或者过火疏林地、灌木林地、未成林地、苗圃地面积 4 公顷以上的。 ⑤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形
	刑罚	处 3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消防责任事故罪	定义	违反消防管理法规，经消防监督机构通知采取改正措施而拒绝执行，造成严重后果，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
	立案标准	①导致死亡 1 人以上，或者重伤 3 人以上的。 ②直接经济损失 50 万元以上的。 ③造成森林火灾，过火有林地面积 2 公顷以上，或者过火疏林地、灌木林地、未成林地、苗圃地面积 4 公顷以上的。 ④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形
	刑罚	处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后果特别严重的，处 3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
重大责任事故罪	定义	在生产、作业中违反有关安全管理的规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行为
	立案标准	①造成死亡 1 人以上，或者重伤 3 人以上的。 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 万元以上的。 ③发生矿山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00 万元以上的。 ④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形
	刑罚	处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后果特别严重的，处 3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

类型	具体内容		
强令违章冒险作业罪	定义	强令他人违章冒险作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行为	
	立案标准	同重大责任事故罪	
	刑罚	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恶劣的，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	
重大劳动安全事故发生罪	定义	安全生产设施或者安全生产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行为	
	立案标准	同重大责任事故罪	
	刑罚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恶劣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	
大型群众性活动重大安全事故罪	定义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违反安全管理规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行为	
	立案标准	①造成死亡1人以上，或者重伤3人以上的。 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万元以上的。 ③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形	
	刑罚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恶劣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	
工程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罪	定义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违反国家规定，降低工程质量标准，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行为	
	立案标准	同大型群众性活动重大安全事故罪	
	刑罚	对直接责任人员，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后果特别严重的，处5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第三节 部门规章

一、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见表1-1-6)

表1-1-6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要点	具体内容
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的确定	单位应当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并依法报当地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非法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
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中的两项责任制落实	单位应逐级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逐级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确定各级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对本级、本岗位的消防安全负责，建立起单位内部自上而下的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度
消防安全责任人的消防安全职责	①贯彻执行消防法规，保证单位消防安全符合规定，掌握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情况。 ②将消防工作与本单位的生产、科研、经营、管理等活动统筹安排，批准实施年度消防工作计划。 ③为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组织保障。 ④确定逐级消防安全责任，批准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⑤组织防火检查，督促落实火灾隐患整改，及时处理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 ⑥根据消防法规的规定建立专职消防队、义务消防队。 ⑦组织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实施演练

要点	具体内容
消防安全管理人 的消防安全职责	<p>①拟订年度消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p> <p>②组织制订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并检查督促其落实。</p> <p>③拟订消防安全工作的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p> <p>④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整改工作。</p> <p>⑤组织实施对本单位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有效，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p> <p>⑥组织管理专职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p> <p>⑦在员工中组织开展消防知识、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实施和演练</p>
加强防火检查，落 实火灾隐患整改	<p>①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当每日进行防火巡查，公众聚集场所在营业期间的防火巡查应当至少每两小时一次。</p> <p>②机关、团体、事业单位应当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防火检查，其他单位应当至少每月进行一次防火检查</p>
开展消防宣传教育 培训和疏散演练	<p>①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对每名员工应当至少每年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p> <p>②公众聚集场所对员工的消防安全培训应当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p> <p>③单位应当组织新上岗和进入新岗位的员工进行上岗前的消防安全培训。以上四类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单位应当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其中，<u>消防安全重点单位</u>应当至少每半年按照预案进行一次演练；其他单位至少每年组织一次演练</p>

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见表 1-1-7)

表 1-1-7 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

要点	具体内容
适用范围	适用于新建、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建设工程的消防监督管理；不适用住宅室内装修、村民自建住宅、救灾和其他非人员密集场所的临时性建筑的建设活动
执法联动机制	对建设、施工、设计、工程监理单位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公安机关消防机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并函告同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建立执法联动机制

三、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见表 1-1-8)

表 1-1-8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要点	具体内容
适用范围	消防产品是指专门用于火灾预防、灭火救援和火灾防护、避难、逃生的产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以及对消防产品质量实施监督管理，适用该规定
市场准入	<p>①<u>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u>。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p> <p>②<u>消防产品技术鉴定制度</u>。新研制的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消防产品，经消防产品技术鉴定机构技术鉴定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方可生产、销售、使用。消防安全要求由公安部制定</p>
产品质量 责任和义务	<p>①生产者应当对其生产的消防产品质量负责，建立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消防产品销售流向登记制度。</p> <p>②销售者应当建立并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p> <p>③使用者应当查验产品合格证明、产品标识和有关证书，选用符合市场准入的、合格的消防产品。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定期组织对消防设施、器材进行维修保养，确保完好有效</p>
法律责任	对消防产品生产者、销售者的违法行为分别由质量监督部门或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予以从重处罚；对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各类场所在使用领域存在的消防产品违法行为以及消防产品技术鉴定机构出具虚假文件的违法行为，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依法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见表 1-1-9)

表 1-1-9 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

要点	具体内容
资质许可制度	国家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实行资质许可制度，规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取得相应资质证书，并在资质许可范围内从事消防技术服务活动
分级和条件	①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的资质分为一级、二级和三级。 ②消防安全评估机构的资质分为一级和二级。 ③针对不同类别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和技术服务需求，统一从业门槛
资质许可程序	①明确许可主体；②规定许可程序；③引入专家评审机制；④规定资质证书有效期(资质证书有效期为3年，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延续申请)
规范服务活动	①规定服务机构的执业范围和要求；②设立技术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③规定公示消防技术服务信息；④规定备案消防技术服务信息；⑤明确禁止行为
监督管理	①明确监督检查主体和监督抽查制度；②明确举报核查制度；③规定信息公开；④完善法律责任规定

第四节 规范性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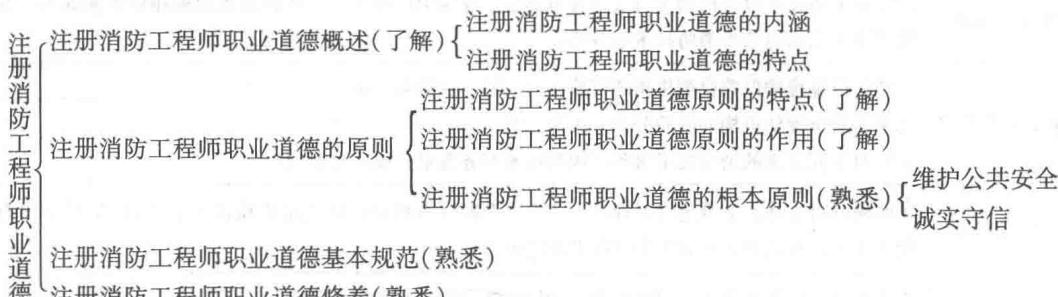
关于注册消防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的具体内容见表 1-1-10。

表 1-1-10 注册消防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

要点	具体内容
概念	注册消防工程师是指经考试取得相应级别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证书，并依法注册后，从事消防设施检测、消防安全监测等消防安全技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分为高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和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资格考试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证书在全国范围有效，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证书在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
注册执业	取得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经注册方可从事相应级别注册消防工程师名义执业。注册消防工程师应当在一个经批准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或者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开展与该机构业务范围和本人资格级别相符的消防安全技术执业活动
权利义务	①在规定范围内从事消防安全技术执业活动。 ②履行岗位职责，保证消防安全技术执业活动质量，并承担相应责任。 ③保守知悉的国家秘密和聘用单位的商业、技术秘密。 ④不得允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业

第二章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

【本章知识结构】



【大纲要求】

确认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活动的合法性和注册消防工程师履行义务的情况，确认规范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行为和职业道德修养的基本原则和方法，分析、判断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行为的法律责任。

【考点难点归纳】

第一节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概述

关于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的内涵及特点见表 1-2-1。

表 1-2-1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概述

要点	具体内容
内涵	指注册消防工程师行业的从业人员在执业过程中所应遵循的一种执业行为规范，是建立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声誉和专业地位的基本保证
特点	①具有执行消防法规标准的原则性。 ②具有维护社会公共安全的责任性。 ③具有高度的服务性。 ④具有与社会经济联系的密切性

第二节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的原则

关于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原则的特点、作用及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的根本原则见表 1-2-2。

表 1-2-2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的原则

要点	具体内容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原则的特点	①本质性；②基准性；③稳定性；④独特性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原则的作用	①对于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指导、制约作用。 ②是注册消防工程师处理职业关系最基本的出发点和归宿
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道德的根本原则	①维护公共安全原则；②诚实守信原则